

#### 第四节 资产的所得税处理

知识点：固定资产的税务处理

固定资产是指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时间超过12个月的非货币性资产。

##### （一）固定资产的计税基础

项目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
1. 外购	买价+税费+达到预定用途发生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	竣工结算前支出（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开发过程中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支出）
3. 融资租入	约定付款总额：约定付款总额+相关费用； 未约定付款总额：资产公允价值+签订合同发生的相关费用
4. 融资性售后回租	承租人出售资产的行为，不确认为销售收入，对融资性租赁的资产，仍按承租人出售前原账面价值为计税基础计提折旧
5. 盘盈	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
6. 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方式取得	公允价+税费
7. 改建的固定资产	除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外的其他固定资产，以改建过程中发生的改建支出增加计税基础
8. 未取得全额发票	由于工程款项尚未结清未取得全额发票的，可暂按合同规定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计税基础计提折旧，待发票取得后进行调整。但该项调整应在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12个月内进行。
9. 改制	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或者国有全资子公司，改制中资产评估增值不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资产的计税基础按其原有计税基础确定；资产增值部分的折旧或者摊销不得在税前扣除。
10. 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后	（1）企业能够提供资产购置发票的以发票载明金额为计税基础；不能提供资产购置发票的，可以凭购置资产合同（协议）、资金支付证明、会计核算资料等记载金额，作为计税基础。 （2）企业核定征税期间投入使用的资产，改为查账征税后，按照税法规定的折旧、摊销年限，扣除该资产投入使用年限后，就剩余年限继续计提折旧、摊销额并在税前扣除。

##### （二）下列固定资产不得计算折旧扣除：

1. 房屋、建筑物以外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
2.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
3.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
4. 已足额提取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5. 与经营活动无关的固定资产；
6. 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
7. 其他不得计算折旧扣除的固定资产。

##### （三）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投入使用月份的次月起计算折旧；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应当自停止月份的次月起停止计算折旧。
2. 预计净残值一经确定，不得变更。
3. 直线法计算折旧，准予扣除。
4. 需加速折旧的，可以缩短折旧年限或者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
5. 固定资产改扩建

推倒重置	该资产原值减除提取折旧后的净值，应并入重置后的固定资产计税成本，并在该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的次月起，按照税法规定的折旧年限，一并计提折旧
------	---

提升功能	增加面积的，该固定资产的改扩建支出，并入该固定资产计税基础，并从改扩建完工投入使用后的次月起，重新按税法规定的该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计提折旧，如该改扩建后的固定资产尚可使用的年限 <b>低于</b> 税法规定的最低年限，可以按尚可使用的年限计提折旧
------	--

#### （四）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年限

除另有规定外，固定资产计算折旧的最低年限如下：

1. 房屋、建筑物，为 20 年；
2. 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为 10 年；
3.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为 5 年；
4.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为 4 年；
5. 电子设备，为 3 年。

#### （五）固定资产折旧的企业所得税处理

##### 1. 会计折旧年限 < 税法折旧年限

折旧应按税法折旧年限计算扣除，其按会计折旧年限计提的折旧高于按税法规定的最低折旧年限计提的折旧部分，应调增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会计折旧年限已期满且会计折旧已提足，但税法规定的最低折旧年限尚未到期且税收折旧尚未足额扣除，其未足额扣除的部分准予在剩余的税收折旧年限继续按规定扣除。

##### 2. 会计折旧年限 > 税法折旧年限

折旧应按会计折旧年限计算扣除，另有规定除外。

3. 企业按会计规定提取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得税前扣除，其折旧仍按税法规定的固定资产计税基础计算扣除。

4. 企业按税法规定实行加速折旧的，其按加速折旧办法计算的折旧额可全额在税前扣除。

5. 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在计提油气资产折耗(折旧)时，由于会计与税法规定计算方法不同导致的折耗(折旧)差异，应按税法规定进行纳税调整。

6. 企业购买的文物、艺术品用于收藏、展示、保值增值的，作为投资资产进行税务处理。文物、艺术品资产在持有期间，计提的折旧、摊销费用，不得税前扣除。

7. 对单价 500 万元以上，最低折旧年限为 4 年、5 年、10 年的设备、器具，适用按一定比例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的中小微企业，单位价值的 50%按规定在剩余年度计算折旧进行税前扣除。

**【单选题】** 下列关于固定资产税务处理的说法，符合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的是（ ）。 （2023 年）

- A. 按会计准则提取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得在税前扣除
- B. 盘盈的固定资产，以同类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计税基础
- C. 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一经确定，1 个年度内不得随意变更
- D. 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得在税前扣除

答案：A

解析：选项 B，盘盈的固定资产，以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为计税基础；选项 C，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一经确定，不得变更；选项 D，房屋、建筑物以外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得计提折旧扣除。